

青年技術士證獎勵職能培訓相關課程

(一)中央、地方政府機關自辦、委辦或核定補助之職業訓練相關課程

勞動部	青年就業旗艦計畫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產學訓合作訓練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
	產訓合作專班
	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
	青年職訓專班
	自辦、委託或補助辦理之職前訓練或在職訓練
教育部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補助方案
原住民族委員會	原住民職業訓練
桃園市政府 原住民族行政局	原住民族職業訓練
桃園市政府 勞動局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勞工學苑
桃園市政府 就業職訓服務處	職前或在職職業訓練
	就業服務乙級技術證輔導課程
桃園市政府 教育局	建教合作
	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產學合作班
桃園市政府 青年事務局	青創基地創業訓練課程、 創新創業主題課程或工作坊等
	補助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創業主題活動計畫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退除役官兵 職業訓練中心	職業訓練

(二)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推廣教育進修課程

教育部	推廣教育進修課程
-----	----------

(三)產業人才投資方案計畫之課程

勞動部	產業人才投資方案
-----	----------

- 一、其他課程需經本方案主辦單位審定之。
- 二、本表由本方案主辦單位增修公告之。

桃園市就業服務據點

桃園就業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南華街92號	
	Tel 03-3333005	Fax 03-3322276
中壢就業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新興路182號	
	Tel 03-4681106	Fax 03-4681131
桃園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650號	
	Tel 03-3347256	Fax 03-3330247
龜山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龜山區中山街26號	
	Tel 03-3599795	Fax 03-3599823
中壢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80號	
	Tel 03-4252259	Fax 03-4252269
蘆竹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150號	
	Tel 03-3126720	Fax 03-3225808
平鎮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5號	
	Tel 03-4587885	Fax 03-4588500
楊梅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楊梅區大模街10號5樓	
	Tel 03-4856886	Fax 03-4855123
八德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八德區中山路47號	
	Tel 03-3653602	Fax 03-3655679
大溪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	
	Tel 03-3885835	Fax 03-3885839
大園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大園區中正西路12號	
	Tel 03-3856074	Fax 03-3859866
觀音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觀音區觀新路56號	
	Tel 03-4738038	Fax 03-4738100
龍潭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	
	Tel 03-4804253	Fax 03-4704653
新屋就業服務臺	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路265號	
	Tel 03-4773391	Fax 03-4773393

青年安薪讚 就業大滿貫



學習讚
桃園市青年自主學習方案
最高 **17,500** 元

證照讚
桃園市青年技術士證獎勵方案
最高 **28,000** 元

就業讚
桃園市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
最高 **21,000** 元

學習讚

桃園市青年自主學習方案

辦理目的

鼓勵青年強化自身技能，提升就業能力，並累積個人人力資本

適用對象

設籍桃園市且未滿30歲之青年

辦理方式

參加國內大專院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並取得學分證明，可申領學分費補助

補助額度

每人每年最高補助5學分，每學分以3,500元為上限；所修學分費未達3,500元者，依實際學分費覈實補助

申請期限

修習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並取得學分證明之翌日起90日內

截止日期

110年12月15日或經費用罄為止

洽詢電話

職訓推動課 03-3386073



如有方案相關疑問
請洽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
Tel: 03-3322101 #8015-8017
網站: <http://oes.tycg.gov.tw/>



證照讚

桃園市青年技術士證獎勵方案

辦理目的

鼓勵青年考取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證，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以提升就業競爭力

適用對象

設籍桃園市且未滿30歲之青年

辦理方式

參與職能培訓相關課程（詳背面參訓課程一覽表）訓練時數達35小時（含）以上，並於108年1月1日起結（參）訓，參與訓練之日期應先於技術士證取得日期（另有規定者除外）。
※109年度已取得勞動部甲、乙級技術士證之青年，依「109年桃園市青年技術士證獎勵方案」所定之參訓課程及時數標準。

補助額度

甲級	20,000元
乙級	8,000元

申請期限

技術士證生效日之次日起1年內

截止日期

110年12月15日或經費用罄為止

洽詢電話

職訓推動課 03-3386073



就業讚

桃園市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

辦理目的

藉由就業獎勵協助青年穩定就業

適用對象

設籍桃園市未滿30歲，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之青年，包含：

1. 待業青年
- 2-1. 在學期間參與產學合作及實習，於任職僱用單位前參與本方案者
- 2-2. 參與產學合作及實習後，繼續於原僱用單位任職者
3. 受徵召退役後經推介繼續於原僱用單位任職者

僱用單位提供全時職缺，每月正常工時之工資達28,000元以上，且實際工作地在桃園市境內

辦理方式

經本處就業服務臺、桃園就業中心或中壢就業中心等就業服務據點推介工作

補助額度

就業獎勵金	受僱滿3個月獎勵9,000元，滿6個月再獎勵12,000元，每人最高獎勵21,000元（限轉職1次） ※自108年起參與「桃園市青年自主學習方案」、「桃園市青年技術士證獎勵方案」，於本方案穩定就業滿6個月後，加發就業獎勵金1,000元。
僱用獎勵金	每僱用本方案待業青年連續任滿6個月以上，每僱用1人可申請10,000元獎勵金

申請期限

就業獎勵金	任職滿3個月、6個月之翌日起60日內
僱用獎勵金	青年受僱滿6個月之翌日起60日內

截止日期

110年12月31日或經費用罄為止

洽詢電話

就業促進課 03-3347256